

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 函

地址：802高雄市苓雅區凱旋二路130號三

樓企劃室

承辦人：黃小姐

電話：0988659692

Email：cagpl210@gmail.com

受文者：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23日

發文字號：(115)團心字第11500000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0000031A00_ATTCH49.pdf、0000031A00_ATTCH50.pdf)

主旨：本學會舉辦工作坊共兩場（如下所列），惠請貴單位協助
公告並推薦鼓勵相關人員報名參加，請 查照。

說明：

一、課程日期及地點如下：

(一)【線上】客體關係團體系列培訓－課後深入團體（115年
度第三梯）

1、時間：115年10月02日起，至116年03月05日止，隔週
進行，共12次。

2、地點：線上Zoom會議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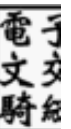
(二)【北區】「失眠症與焦慮症的正念行為解方」工作坊

1、時間：115年10月17日（週六）09:00-16:00

2、地點：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第二講堂（臺北市
松德路309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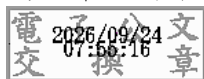
二、檢送活動簡章，敬請協助公告，鼓勵相關人員報名參加。

正本：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國泰醫療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台灣
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馬偕醫療財團
法人淡水馬偕紀念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天主教耕莘醫療
財團法人耕莘醫院、天主教耕莘醫療財團法人永和耕莘醫院、醫療財團法人徐元



智先生醫藥基金會亞東紀念醫院、衛生福利部桃園療養院、衛生福利部八里療養院、天主教仁慈醫療財團法人仁慈醫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為恭醫療財團法人為恭紀念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中榮民總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鹿港基督教醫院、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雲林分院、衛生福利部臺南醫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奇美醫院、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臺南市立安南醫院-委託中國醫藥大學興建經營、衛生福利部嘉南療養院、高雄市立凱旋醫院、國軍高雄總醫院、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高雄榮民總醫院、財團法人台灣省私立高雄仁愛之家附設慈惠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高雄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桃園長庚紀念醫院、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嘉義長庚紀念醫院、衛生福利部玉里醫院、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職能治療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高雄市職能治療師公會、社團法人臺灣職能治療學會、社團法人中華心理衛生協會、社團法人臺灣醫療健康諮商心理學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醫務社會工作協會、嘉義市政府衛生局、中華民國臨床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高雄市臨床心理師公會、社團法人台南市諮商心理師公會、新北市政府衛生局、臺北市政府衛生局、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立聯合醫院、臺北市臨床心理師公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高雄市諮商心理師公會、社團法人台灣社會工作教育學會、中華民國護理師護士公會全國聯合會、社團法人南投縣護理師護士公會、社團法人臺中市護理師護士公會、桃園市護理師護士公會、維德醫療社團法人基隆維德醫院、衛生福利部彰化醫院、宜蘭縣政府衛生局、桃園市政府衛生局、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斗六分院、奇美醫療財團法人佳里奇美醫院、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高雄市立民生醫院、臺北市立萬芳醫院-委託臺北醫學大學辦理、臺灣阿德勒心理學會、臺北榮民總醫院玉里分院臺東院區、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臺北榮民總醫院桃園分院、臺北榮民總醫院新竹分院、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新竹附設醫院、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臺北分院、衛生福利部桃園醫院、國軍花蓮總醫院、亞洲大學附屬醫院、台南市立醫院(委託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經營)、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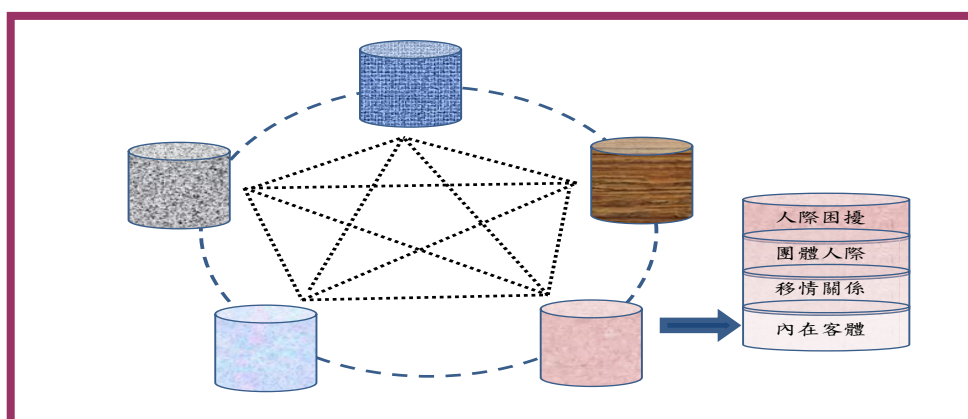
客體關係團體系列培訓一 課後深入團體（115 年度第三梯）

一、課程時間：線上經驗性團體隔週進行，共 12 次，不提供錄影補課。

2026 年 10 月 02 日（五）20:00-21:30
2026 年 10 月 16 日（五）20:00-21:30
2026 年 10 月 30 日（五）20:00-21:30
2026 年 11 月 13 日（五）20:00-21:30
2026 年 11 月 27 日（五）20:00-21:30
2026 年 12 月 11 日（五）20:00-21:30
2026 年 12 月 27 日（日）20:00-21:30（光復連假調整時間）
2027 年 01 月 08 日（五）20:00-21:30
2027 年 01 月 22 日（五）20:00-21:30
2027 年 01 月 31 日（日）20:00-21:30（除夕年節調整時間）
2027 年 02 月 19 日（五）20:00-21:30
2027 年 03 月 05 日（五）20:00-21:30

二、課程地點：線上 Zoom 會議室

三、課程說明：



幼年成長的經驗永遠跟隨著每個人，而由幼年期經驗所塑形的內在客體關係更是影響人們行為非常重要的因素，許多複雜的潛在情緒及內在經驗，則時常透過日後的人際關係來呈現。

在團體治療中，每個人都會自然地呈現投射出其內在客體，透過團體心理治療，團體成員將會快速的在團體中呈現出早年內化的客體關係於團體的關係中。本課程透過教授學員客體關係團體心理治療的概念，協助學員熟悉客體關係學派的治療方式，再經由自我體驗深入瞭解此類治療的涵義。

要運用客體關係理論運用到團體治療中，需要先以系統性的方式觀察瞭解團體變化，方能深入了解團體中複雜的變化。一般觀察團體的方式可以分為“團體整體”、“人際間”及“個人”三個層面；而本課程立論的根據依此三個層面分別是：在團體整體的觀察上，將以比昂(Bion)的三個基本假設(basic assumptions)－依賴(dependence)、爭或逃(fight or flight)及配對(pairing)為依據；在人際互動的觀察上，會搭配移情關係來了解此時此地(here and now)的互動；在個人內在動力上，以客體關係理論(object relations theory)的內在客體(internal object)為依據。

在團體早期，成員往往處於一個妄想性焦慮(paranoid anxiety)的狀態，相當沒有安全感，往往是透過個人內在客體的投射、內射及投射性認同認識他人，所以難以對人信任，在人際上退縮不前，此時便僅能依賴治療者，經由對治療者的依賴而獲得安全感。團體早期在適度的依賴下，治療者以造橋(bridging)方式鼓勵成員互動，分享共同經驗，建立信任感，將可降低成員的妄想性焦慮，及形成一個較安全的環境，而避免團體中成員以爭或逃及配對的方式，來獲得安全感。進而在團體中，因成員內在客體的移情關係，所導致人際的衝突或愛戀，將透過“此時此地”的互動及回饋，可修正幻想世界與現實世界的落差，終而使個人對內在客體有更深的領悟，並且將其內化(internalization)與轉形(transformation)。

所以團體心理治療每次進行時，除鼓勵成員於團體內彼此分享與互相情緒支持外，焦點亦集中在討論當下(here-and-now)成員人際關係之困難，與其內化客體(internalized object)，將透過詮釋移情(interpretation of transference)指出其重複出現(repetition compulsion)之現象，以促進學員對自我內在客體關係的覺察及轉化。

四、課程目標：

1. 經驗團體不同階段，轉變的歷程。
2. 在團體中，體驗自我內在客體的浮現。
3. 經歷並挑戰自我的內在客體關係，促進自我的整合與成長。

五、團體帶領者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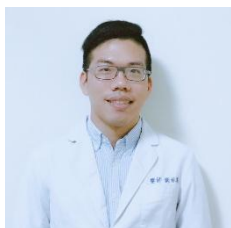
鍾明勳 醫師

明如身心診所院長

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常務理事及認證督導

國立陽明大學公共衛生研究所博士

英國牛津治療性社區協同治療



謝詠基 醫師

高雄市立凱旋醫院精神科醫師

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理事及認證督導

英國塔維史托克短期見習/英國安娜佛洛伊德中心短期進修

六、參加對象：

歡迎對客體關係、精神動力有興趣的臨床實務工作者（醫師、護理、心理、諮商、社工、職能治療等），或助人相關科系（醫療、護理、社工、心理、教育、輔導諮商…等）學生、研究生等報名參加。

優先錄取曾參與過本會客體關係團體相關課程之學員。

- 為確保成員可有效深入團體的學習效果，報名表單將了解各位成員是否曾參與過客體關係之團體或活動經驗。
- 未曾有相關經驗，且想直接報名者，可參考訂閱《客體關係團體基本概念》線上講座，如有需要可來信 cagp.course1210@gmail.com 聯繫。
- 因課程設計考量，請避免具有職場從屬或伴侶關係者進入同一個團體，如有以上關係者一同參與，主辦單位將致信請成員協調參與人選，如有疑慮歡迎聯繫確認。

七、主辦單位：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

八、課程費用：

1. 一般個人價 9,600 元
2. 早鳥價（9/7 周一中午前完成報名者）8,600 元
3. 優惠價 7,650 元，適用於本會會員、學生身分者、三人團報、曾參加客體關係團體系列培訓的成員。



九、報名方式請填寫線上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nRX72nuyfhc2McWv6>。

十、報名截止日期：115 年 09 月 28 日（一），下午 17:00 截止。

十一、人數限額：8 人開課，10 人額滿。

十二、學分認證：

1. 本課程全程參與將給予本學會 18 小時積分，可做為團體心理治療師繼續教育學分認證。
2. 本課程申請精神科專科醫師、公務人員學習護照繼續教育積分。社工師、護理師、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開課前一個月報名各 3 人以上即申請繼續教育積分。

十三、繳費方式（二擇一）：

1. 劃撥帳號：18509852 戶名：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
2. ATM 轉帳：華南銀行公館分行 (008) 118-10-011413-1

十四、注意事項：

1. 請先填寫報名表並繳費，繳費完成後可至本會網站查詢
<https://tinyurl.com/24tekm4e>。
2. 報名繳費後，若無法出席，於上課日一週前申請者，得扣除單次課程行政處理費用 500 元外予以退費；於上課日前 7 日內申請者恕不退費，費用可轉讓給其他欲報名本課程之相同資格者遞補，並請事先來信告知替代人選之相關資料。

聯絡我們

【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http://www.cagp.org.tw/>
【FB最新消息發佈】<https://www.facebook.com/CAGP1210/>
【聯絡電話】0988-659692
【聯絡信箱】cagp.course1210@gmail.com



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
CHINESE ASSOCIATION OF GROUP PSYCHOTHERAPY

「失眠症與焦慮症的正念行為解方」工作坊

一、課程時間：115 年 10 月 17 日（六）09：00－16：00

二、課程地點：臺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第二講堂（臺北市松德路 309 號）

三、講師介紹：

湯華盛 醫師

心禾診所門診醫師

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理事

國立陽明大學公共衛生研究所碩士

曾任宏濟醫院院長、台北市立聯合醫院松德院區副院長

四、課程介紹：

本課程以正念與認知行為治療為基礎。結合呼吸覺察、身體掃描與靜心練習，協助學員學習專注當下、以不批判的態度觀察自身念頭與情緒，進而減輕焦慮與壓力反應。

課程內容涵蓋失眠與焦慮之成因解析、正念放鬆技巧及日常認知行為法則，透過規律練習，建立穩定情緒調節能力。幫助降低睡前過度思考與身心緊繃，改善睡眠品質。並採團體互動與實作並重，學員可在引導下體驗正念冥想，並將所學應用於生活中，打破焦慮與失眠的惡性循環。

五、學習目標：

1. 學習焦慮症與失眠症的病理機轉。
2. 學習運用正念與認知行為技巧緩解焦慮症與失眠症。

六、適合參加的對象：

1. 適合對認知行為、正念治療有興趣的助人專業者如：精神科醫生、臨床/諮商心理師、社工師/護理人員等參與。
2. 適合對上述議題有興趣的大學生、研究生（醫學、護理、社工、心理、教育、輔導諮商...等人員參與）。
3. 新手臨床實務工作者（包括精神科醫師、諮商/臨床心理師、社工員/社工師或相關專業人員），輔導老師等報名參與。

七、課程表：

時間	10.17 (六)
09:00 - 10:30	焦慮症的病理特徵與對治的方法
10:30 - 12:00	失眠症的病理特徵與對治的方法
12:00 - 13:00	午餐
13:00 - 16:00	運用正念與認知行為治療緩解焦慮與失眠症：團體實作互動與討論

八、主辦單位：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

合辦單位：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九、課程費用：

1. 一般個人價 3,000 元。
2. 早鳥優惠價（即日起至 9 月 11 日前完成報名繳費者）2,700 元。
3. 優惠價 2,400 元。
*適用對象：本會會員、學生身分者、合辦單位員工、非學生身分者三人(含以上)團報。
4. 學生身分者三人(含以上)團報價 2,100 元。

十、報名方式請填寫線上報名表單：<https://forms.gle/vamBDtLxM3GhERZq9>。

十一、報名截止日期：115 年 10 月 9 日(五)，下午 17:00 截止。

十二、課程名額：滿 13 人開課，30 人即額滿。

十三、學分認證：

1. 本課程全程參與將給予本學會 6 小時積分，可做為團體心理治療師繼續教育學分認證。
2. 本課程申請精神科專科醫師、公務人員學習護照繼續教育積分。社工師、護理師、諮商心理師、臨床心理師開課日一個月前報名各 3 人以上即申請繼續教育積分。

十四、繳費方式（二擇一）：

1. 劃撥帳號：18509852 戶名：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
2. ATM 轉帳：華南銀行公館分行 (008) 118-10-011413-1

十五、注意事項：

1. 請先填寫報名表並繳費，完成後可至本會網站查詢
<https://tinyurl.com/26tj5fer>。

2. 報名繳費後，若無法出席，於上課日一週前申請退費，得扣除行政處理費用 500 元外予以退費；於上課日前 7 日內申請者恕不退費，費用可轉讓給其他欲報名本課程之相同資格者遞補，並請事先來信告知替代人選之相關資料；若報名人數不足不予開課，報名費全額退還。

聯絡我們

【中華團體心理治療學會】<http://www.cagp.org.tw/>

【聯絡電話】0988-659692

【課務聯絡信箱】cagp.course1210@gmail.com

【FB最新消息發佈】<https://www.facebook.com/CAGP1210/>